证券代码: 600011 证券简称: 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17-00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6年10月14日在北京与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集团")签署了《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若干公司权益的转让协议》("转让协议")和《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根据转让协议,公司以1,511,382.58万元人民币受让华能集团持有的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山东发电")80%的权益、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吉林发电")100%的权益、华能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黑龙江发电")100%的权益、华能河南中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中原燃气")90%的权益("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本次交易的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次交易已于近日完成交割,公司已根据转让协议的约定于2017年1月9日向 华能集团支付了本次交易对价的50%。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拥有山东发电注册资本中80%的权益、吉林发电注册资本中100%的权益、黑龙江发电注册资本中100%的权益、中原燃气注册资本中90%的权益,相应的公司增加可控发电装机容量15,937兆瓦,权益发电装机容量13,389兆瓦,在建装机容量3,666兆瓦。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2日